

# 本文章已註冊DOI數位物件識別碼

## ▶ 論提要的客觀性、主觀性與導引性

The Study on Objectivity, Subjectivity, and Guiding of Summary Writing

doi:10.6203/BQ.2005.12.39.3.03

書目季刊, 39(3), 2005

Bibliography Quarterly, 39(3), 2005

作者/Author：周彥文(Yen-Wen Chou)

頁數/Page：23-38

出版日期/Publication Date：2005/12

引用本篇文獻時，請提供DOI資訊，並透過DOI永久網址取得最正確的書目資訊。

To cite this Article, please include the DOI name in your reference data.

請使用本篇文獻DOI永久網址進行連結:

To link to this Article:

<http://dx.doi.org/10.6203/BQ.2005.12.39.3.03>



*DOI Enhanced*

DOI是數位物件識別碼 (Digital Object Identifier, DOI) 的簡稱，是這篇文章在網路上的唯一識別碼，用於永久連結及引用該篇文章。

若想得知更多DOI使用資訊，

請參考 <http://doi.airiti.com>

For more information,

Please see: <http://doi.airiti.com>

請往下捲動至下一頁，開始閱讀本篇文獻

PLEASE SCROLL DOWN FOR ARTICLE



# 論提要的客觀性、 主觀性與導引性

周彥文\*

**提要** 目錄學在中國一向被視為治學的門徑，其中可以達成這種功能的，就是書目中的提要部份。從表象上看來，提要不過在介紹一書之作者、大旨，並評論該書之得失。可是如果從內部去分析，則可看出提要因其寫作方法的不同，而有不同的典型模式。本文即從歷代撰有提要的書目中，選出客觀性、主觀性及導引性三種不同的提要寫作模式，陳述其現象，並討論其所呈現出的不同學術面向。

**關鍵詞** 提要 別錄 郡齋讀書志 直齋書錄解題 四庫全書總目

## 一、前言

提要一體，或稱敘錄，或稱解題。名目不一，其實皆同。此體早在漢代劉向撰《別錄》時即已形成。昌彼得先生於《中國目錄學》一書中，將劉向所撰提要的內容釐為三項義例：

劉向撰寫敘錄，所立下的義例有三項：一曰介紹著者的生平……並敘述作者的學術淵源及其師承……第二個義例為說明著書的原委，及書的大旨……第三項例是評論書的得失……<sup>①</sup>

漢代以降，除宋代尤袤《遂初堂書目》以來部份書目中另增版本一項外，後世凡撰有提要的書目，大抵皆不出此三項義例的範圍，只有或擇其一二，或在比例上有輕重詳略的差異而已。<sup>②</sup>

由於撰寫提要，需要先對其人其書有深入的了解，所以行來並非易事。歷代公私書目中能夠撰寫提要的已不多見；而將提要三義例完整表現出來的，更是少之又少。

---

\* 淡江大學中文系教授

① 見昌彼得先生撰《中國目錄學》上篇第五章。台北市：文史哲出版社，民國七十五年初版。頁42-44。

② 清代以降，又出現了以記錄版本為主的提要。此類書目或被稱為「賞鑑書志」，可參見昌彼得先生書頁62。惟此類提要與本文所將討論的主題較不相關，故不列入敘述。

三項義例是提要的內容，在此內容的表象之下，又可以有各種不同的寫作模式。亦即以不同的寫作態度所撰寫的提要，可以產生不同的學術面向。本文即擬選取漢代劉向的《別錄》、宋代晁公武的《郡齋讀書志》、陳振孫的《直齋書錄解題》，以及《四庫全書總目》中的部份提要為例，嘗試探討提要因寫作模式的不同，而引發的客觀性、主觀性及導引性等問題。

## 二、預設立場及客觀化的提要

就上述的提要三義例來說，第一項介紹其人，與第二項介紹其書，大多屬於客觀性資料的陳述，所以應該都不會有太大的爭議性。可是第三項評價一書的得失，卻事涉主觀的學術觀念，或是一己所偏的文學創作觀念。因此，評價該採取什麼樣的角度來撰寫，以及所給予的評價是否公允，就幾乎沒有一定的客觀標準可資判別。

依理說來，官方所認定的學術標準，往往就是在撰寫提要時的判別標準；尤其是官修書目更是如此，這是很容易觀察到的一個現象。以現存的實例來看，書目的撰述者在撰寫提要時，其立言標準和官方的學術立場之間，似即有一種相互契合的對應關係。可是這種對應關係，卻有程度上的差別。

以中國最早的目錄學典籍《別錄》為例，當時劉向是奉漢成帝之命，「校經傳諸子詩賦」，所以這部書目是標準的「官修書目」。《漢書·藝文志》總序說劉向在校書時，「每一書已，向輒條其篇目，撮其旨意，錄而奏之」。由此可知，劉向當年在撰寫提要時，他直接的對象就是漢成帝。在此情況之下，劉向所寫的提要理當和官方的學術立場是一致的。

根據《漢書·董仲舒傳》的記載，董仲舒曾建議漢武帝「諸不在六藝之科、孔子之術者，皆絕其道」；又說：

自武帝初立，魏其武安侯為相，而隆儒矣。及仲舒對冊，推明孔氏，抑黜百家，立學校之官，州郡舉茂材、孝廉，皆自仲舒發之……。

《漢書·武帝紀》的贊語中，也有「孝武初立，卓然罷黜百家，表章六經」的話，這就是後代所說的「罷黜百家，獨尊儒術」。然而，我們在現存的《別錄》佚文中，<sup>⑧</sup>並看不出有對「諸不在六藝之科、孔子之術者」的「百家」有全然罷黜的現象。相對而

<sup>⑧</sup> 劉向《別錄》佚文，清姚振宗輯，收入《師石山房叢書》。見《校讎學系編》，台北市：鼎文書局，民國六十一年初版。以下所引皆出自此。

言，劉向反而比較站在學術的立場，對各家學說頗有持平的論述。例如在〈輯略〉的諸子略中，劉向分別敘述儒、道、陰陽、法、名、墨、從橫、雜、農九家學說的旨趣後，總論說：

此九家者，各引一端，高尚其事。其言雖殊，譬猶水火，相滅亦相生也。舍所短，取所長，足以通萬方之略矣。

在其後又說：

又有小說家者流，蓋出於街談巷議所造。及賦頌、兵書、術數、方技，皆典籍範圍，有采於異同者也。

可以看出，劉向對諸子百家是以一種相輔相成的態度來看待的。不但承認他們的存在，同時也肯定他們存在的價值。

劉向的這種撰寫方向，或許還摻雜著君王的偏向、劉向自己的學術觀點，以及漢代學術與政治有實際結合傾向等等的因素在內。

我們若仔細回顧一下漢代的學術與政治，當可看出漢代對於先秦諸子的學說，不但沒有罷黜，反而走的是一種融合路線。秦代在漢代之前，以嚴刑峻法治國，然不久國亡。這個過渡時期，可以說是漢代立國後，在選取某家學說做為政治導向時的一個時空實驗場所。漢代在此基礎上，知道徒法不足以治國，於是漢初反其道而行，以道家學說為政治導向。但是，這並不意味著其他各家學說是廢而不行的，漢初標榜道家，然而刑名法術之學仍在背後支撐著國家的整體運作。甚至在漢武帝號稱獨尊儒術之後，名法思想仍是漢代帝王家的治國心法。《漢書·元帝紀》中即有如下的記載：

孝元皇帝……柔仁好儒。見宣帝所用多文法吏，以刑名繩下……嘗侍燕，從容言：陛下持刑太深，宜用儒生。宣帝作色曰：漢家自有制度，本以霸王道雜之，奈何純任德教，用周政乎？且俗儒不達時宜，好是古非今，使人眩於名實，不知所守，何足委任？乃歎曰：亂我家者，太子也。繇是疏太子而愛淮陽王，曰：淮陽王明察好法，宜為吾子……

可見名法思想在漢武帝之後並沒有因宣示「獨尊儒術」而泯除，甚至還是實際執行層面上的學理依據。

至於陰陽家思想，則在董仲舒時就明顯的帶入了儒家的思想體系中。直到劉向在校理中祕圖籍時，陰陽五行的思想仍然在君臣之間配合政事在進行著。《漢書·劉向傳》記載道：

(成帝)詔向領校中五經祕書，向見尚書洪範箕子為武王陳五行陰陽休咎之應，向乃集合上古以來歷春秋六國至秦漢符瑞災異記，推跡行事，連傳禍福，著其占驗，比類相從，各有條目，凡十一篇，號曰洪範五行傳論，奏之。天子心知向忠精，故為鳳兄弟起此論也，然終不能奪王氏之權。

是則不但劉向本人精通陰陽之學，同時帝王對於此術也是信而不疑，所以君臣之間才有這種方式的交流。在《漢書》中，類似的記載屢見不鮮，可見陰陽思想在漢代的流行。

因此，在諸子百家中幾家比較重要的學派，事實上在漢代是相互融通，甚至是相互吸納的。劉向在撰寫〈輯略〉時，對諸子百家都不排斥，這顯然是有歷史因素作為背景的。

然而，西漢中期以後，在表象上畢竟還是以儒家為尊的。元帝、成帝之後，更是如此。元帝曾因建言「宜用儒生」，差點當不了皇帝；而《漢書·成帝紀》中也記載成帝在當太子時，即「好經書」。劉向受成帝之詔校定中祕書，就是在這種氛圍下進行的。

這些實際層面上百家合一，在表面上又以儒為尊的現象，若再配合劉向所撰的各書提要來看，就更可見其端倪。

不知是不是因為亡佚過半的原因，在這些現存的提要中，對一書的評論並不多見，絕大多數都只是客觀的敘述一書的內容而已。在少數幾篇附有評論的提要中，可以明顯的看出以儒為尊，以經義為優劣判別標準的取向。例如〈六藝略·春秋類〉中載錄的《戰國策》三十三篇，劉向該書提要在約略說明校理過程後，即陳述此書之背景說：

周室自文武始興，崇道德，隆禮義，設辟雍泮宮庠序之教，陳禮樂弦歌移風之化，敘人倫，正夫婦，天下莫不曉然論孝弟之義，惇篤之行，故仁義之道滿乎天下……及春秋之後，眾賢輔國者既沒，而禮義衰矣。孔子雖論詩書，定禮樂，王道粲然分明……時君莫尚之，是以王道遂用不興……晚世益甚……敵侔爭權，蓋為戰國……孟子、孫卿、儒術之士棄捐于世，而游說權謀之徒見貴於俗……

劉向站在儒家的立場，認為道德衰敗，詐偽並起，所以秦朝「撫天下十四歲，天下大潰」，此乃「詐偽之弊也」。劉向並引孔子「道之以德，齊之以禮」的名言，認為「使天下有所恥，故化可致也；苟以詐偽偷活取容，自上為之，何以率下？秦之敗也，不亦宜乎！」這分明就是一個以孔子為據，很典型的儒家德治主義的詮釋觀點。

可是劉向對於這種因詐偽而起的縱橫家言，並不完全排斥。他還是肯定其時代性、權宜性的價值。所以劉向在做全書評論總結時說：

戰國之時，君德淺薄，為之謀策者不得不因勢而為資，據時而為□（原註脫文），故其謀扶急持傾，為一切之權，雖不可以臨國教化，兵革救急之勢也。皆高才秀士度時君之所能行，出奇筴異智，轉危為安，運亡為存，亦可喜，皆可觀。

所以就整體而言，劉向雖然有其評論的基本立場，但是對於一書的評價，卻不是單一的、絕對的價值取向。這樣的寫作方法，在現在存留較完整的提要中時時可見。例如〈諸子略·儒家類·晏子敘錄〉的全書總評說：

其書六篇，皆忠諫其君，文章可觀，義理可法，皆合六經之義……可常置旁御觀。

同類《孫卿新書》十二卷的提要說：

如人君能用孫卿，庶幾于王。然世終莫能用，而六國之君殘滅，秦國大亂，卒以亡。觀孫卿之書，其陳王道甚易行，疾世莫能用其言，悽愴甚可痛也……其書比于記傳，可以為法……

〈諸子略·道家類·笮子八十六篇〉的提要說：

凡笮子書，務富國安民，道約言要，可以曉合經義。

同類《列子》八卷的提要說：

甚其學本于黃帝老子，號曰道德。道家者，秉要執本，清虛無為。及其治身接物，務崇不競，合于六經……

〈諸子略·法家類〉中，《申子》六篇的提要說：

申子學號刑名，刑名者，循名以責實，其尊君卑臣，崇上抑下，合於六經也……

〈數術略·形法類〉中，《山海經》十三篇的提要說：

文學大儒多讀學，以為奇，可以考禎祥變怪之物，見遠國異人之謠俗。故易曰：言天下之至賾而不可亂也。博物之君子，其可不惑焉。

縱觀以上所引，可以看出劉向在撰寫提要時，是以國家所認定的儒家思想為學術標準的，所以在提要中，也都是以儒家思想為歸依，而不時的有「合於六經」、「曉合經義」之類的評論。當時的儒家思想，除了修己之外，同時也是帝王安邦定國的輔佐之

道。所以現存《別錄》中所有的提要，也幾乎都是以這兩種概念為中心在撰寫的。值得注意的是，雖然劉向有這樣的撰寫前提，但是所論諸書大抵持平而議，或只是客觀的敘述，對儒家以外的著作，並沒有強烈的排斥現象。當然其中也有較負面的敘述，如〈諸子略·名家類·公孫龍子十四篇〉的提要：

齊使鄒衍過趙。平原君見公孫龍子及其徒綦毋子之屬，論白馬非馬之辨。以問鄒子，鄒子曰：不可……勝者不失其所守，不勝者得其所求，若是，故辨可為也。及至煩文以相假，飾辭以相悖，巧譬以相移，引人聲使不得及其意，如此害大道。夫繳紛爭言而競後息，不能無害君子。坐皆稱善。

可是這段敘述，是以鄒子之言呈現的，基本上也是一種客觀的表述。雖然我們可以認定這種資料的選取也涵括了劉向的意向在內，但是畢竟不能視為對非儒家著作的全面否定。因此，相對而言，劉向毋寧是比較站在學者的立場在撰寫提要。而不是站在附和帝王的理念，甚或是為學術政策做政令宣導的立場在撰寫的。<sup>④</sup>

儘管如此，我們仍不能否定的，是預設立場的問題依然存在。在歷史的因素下，這似乎是一個沒有辦法避免的問題。由前文的敘述，我們知道劉向之所以會撰寫提要，其主要目的就是為了替國家整理藏書，並且以漢成帝為特定對象。劉向必需要向漢成帝介紹一書的內容及其優劣，所以評論在所難免。既要評論，標準和價值觀就出現了。其實，一書的提要若要加入評論，大可以力求客觀的只評論其著書體例是否嚴謹、評論其立論是否有誤、甚至評論其文字的優劣等，而不必涉及到學術價值觀的問題。因為學術因派系的不同，各有其觀點，以一個單一的標準來評論，就難免失之偏頗。劉向撰寫提要的做法，有其不得不然之勢，可是由於他所撰寫的《別錄》，是中國目錄學的源頭，所以這種設定價值觀的評論，竟然成為目錄學上的一項義例。儘管劉向在撰寫提要時已力求開放與公允，但是對於學術的價值導向，畢竟還是構成了。後來在中國的目錄學傳統中，這種預設立場，以某種標準去批判所有典籍，並架構出學術導向的現象，始終存在。不過劉向的《別錄》在此架構下，卻以較為客觀的態度來寫作，形成一種客觀的寫

<sup>④</sup> 在這裡我們還應該要考慮到書目的本質問題。這部書目本來就是為了替國家藏書編目而撰寫的，因此所有的藏書理應都編入目錄並撰寫提要。我們現在從現存的文獻中並看不出來當時「求遺書於天下」之後，有刪削揀擇的記錄。也就是說，這部書目既是國家圖書館的藏書，也可能是當時全國的所有書籍，這種情況和後代國家藏書是經過選擇是不一樣的。在此情況下，劉向當然可以用一種單一的標準去批判非儒家類、或是不合於當時價值觀的某些書籍。不像《四庫全書》，可以把不合於當時價值觀的書籍或列入存目，甚或直接刪除、禁燬。因此，劉向原有很大的空間可以大作批判，以呈現當時的學術政策或價值觀，可是這種批判在《別錄》中是不明顯的。是以相對於像《四庫全書總目》的官方編修提要，《別錄》當然比較接近學者的立場，而非為官方做學術政策宣導的立場。

作模式，這是劉向比較特殊的地方。

### 三、主觀呈現的個人化提要

在中國傳統目錄學中，其實由官方編纂並撰有提要的並不多見，後代倒是私家書目中撰寫提要的比較多。其中宋代末年有兩部私家書目最值得注意，就是晁公武的《郡齋讀書志》和陳振孫的《直齋書錄解題》。<sup>⑤</sup>

這兩部書目所載錄的都是私人的藏書，所以他們在撰寫提要時，並沒有需要負責的特定對象，也沒有需要宣導的政策。因此，這兩部書目是一個很好的觀察對象，可以讓我們看出一部不受官方約束的書目，它的提要是如何撰寫的。

上節在敘述《別錄》時，由於只是佚文，無法集中討論的焦點。宋代以後的書目都大致完整，關於《晁志》和《陳錄》，本文就擇取集部的一部份，來探討其提要的走向。

《晁志》和《陳錄》都是通代書目，所錄書籍都到宋代晚期為止。《晁志》的時代稍早，約成書於南宋理宗時期。<sup>⑥</sup>現在單舉其〈集部·別集類下〉宋代部份為例說明之。

晁氏所撰的提要並不算詳贍，大多只是約略介紹作者及一書之大旨而已。集部的提要在全書中還算是比較完備的，可是最大宗的還是有關於作者的介紹。在宋人別集的提要中，直接涉及文學作品評論的，總數也不過約三十條左右。這些評論，其實多是晁氏對於當代文人作品特色的陳述。舉例而言：

喜為二韻詩，辭調清警。（陳堯佐·陳文惠愚丘集二卷潮陽編一卷）

善為古文章，尤工詩什。儉巧險詖，世鮮其儔。（丁謂·丁晉公集四卷）

尤工篇詠，能侔揣情狀，音調淒麗。自景德已來，與楊億以文章齊名，號為楊劉，天下宗之。（劉筠·劉中山刀筆三卷澠川集四卷）

為文溫純應用，尤長於詩，抒情寓物，辭多曠達。（晏殊·晏元獻臨川集三十卷紫微集一卷）

<sup>⑤</sup> 晁公武《郡齋讀書志》，下文簡稱《晁志》；台北市：商務印書館，民國六十七年一月台一版。陳振孫《直齋書錄解題》，下文簡稱《陳錄》；台北市：商務印書館，民國六十七年五月台一版。

<sup>⑥</sup> 該書目前有南宋理宗淳祐己酉（九年·1249年）黎安朝序。該序稱「書今不可得盡見矣，而志獨存」，是則此書目之編纂當在此之前。



善為文章，尤長偶麗之語，朝廷大典策，屢以屬之。為詩巧麗，皆山勢、蜂腰、斷谿流、燕尾分之類。（夏竦·夏文莊集一百卷）

喜為詩，其語孤峭澄淡。（林逋·林君復集二卷）

蘇明允以其文詞令雍容似李翱，切近適當似陸贄。而其才亦似過此兩人。（歐陽修·歐陽文忠公集八十卷諫垣集八卷）

為人明白俊偉，自六經百氏，下至傳記，無所不通。為文章尤敏贍，好摹倣古語……英宗嘗語及原甫，韓魏公對以有文學，歐公曰：其文章未佳，特博學可稱耳。（劉敞·劉公是集七十五卷）

詩豪麗。（蘇舜元·蘇才翁集一卷）

好古文章，及廢……發其憤懣於歌詩，其體豪放·往往驚人。（蘇舜欽·蘇子美集十六卷）

明允之文甚美，然大抵兵謀權利機變之言也。（蘇洵·蘇明允嘉祐集十五卷）

文章清遒粹美。（蔡襄·蔡君謨集十七卷）

少游之文如美玉無瑕，又琢磨之功，殆未有出其右者。少游亦自言其文錄兩不差，但華麗為愧耳。（秦少游淮海集三十卷）

學貫經史，才通世務，文章精麗，論議有餘。（畢仲游·畢公叔西臺集二十卷）

由這些例子來看，晁氏在敘述宋人的文學風格時，雖然所選用的辭彙多為正面的意義，可是在這些辭彙中，並不加上個人的批判。其中「清警」、「儉巧險詖」、「淒麗」、「溫純」、「曠達」、「巧麗」、「孤峭澄淡」、「豪麗」、「清遒粹美」等不同風格的評語皆平等併用，並看不出晁氏的個人好惡。在其他的評語中，有些可以看出晁氏尚古，尤其崇尚中唐以前的唐人風格，例如：

堯佐屬辭尚古，不牽世用。（陳堯佐·陳文惠愚丘集二卷潮陽編一卷）

其為文章，簡古純粹。（梅堯臣·梅聖俞宛陵集六十卷）

為文章尤敏贍，好摹倣古語。（劉敞·劉公是集七十五卷）

為詩章簡重淳淡，有孟東野之風（何郟·何聖從廬江文集二十卷刀筆五卷奏議二十卷）

其為文最長於詩，清婉敷腴，有唐人風。（崔鷗·崔德符婆娑集三十卷）

文章自唐末卑弱，本朝柳開始為古學。天聖初，與穆修大振起之。（尹洙·尹師魯集二十卷）

可是對於宋代文學中所崇尚的理趣，也並沒有提出反對的意見。並且有幾處評語都使用到了「理致」一詞。例如：

文章以理為宗，辭尚密緻。（劉筠·劉中山刀筆三卷澠川集四卷）

歌詩蓋其餘事，亦頗切理，盛行于時。（邵雍·邵堯夫擊壤集二十卷）

晉伯博極群書，為文尚理致，有益於用。（呂大防·呂晉伯輞川集五卷奏議十卷）

其文章非義理不發。（呂大鈞·呂和叔誠德集三十卷）

其文豪重，有理致。（張舜民·張浮休畫墁集一百卷奏議十卷）

甚至還在宋白的《宋文安集一百卷》的提要中說：「白之文頗浮麗，而理致或不工。」可知晁氏對於當代的文風也給予肯定。因此，我們雖然很難從提要中看出晁氏個人的文學觀點，更不能從他的提要中去歸納出當時的整體文學走向，但是晁氏個人對於詩文的主觀偏好，仍是可以看出來。

儘管晁氏藉著混用各種不同風格的批評術語，不加上個所衍伸出來的評論，以圖在提要中呈現出一種偏向中性的寫作方法，可是究其根本，他在選用批評術語，以及用「理致」等標準來判別文學作品時，其本質仍是屬於主觀的。所以《晁志》在歷代的提要中，還是要算個人化的主觀性提要。

相對於《晁志》偏向於中性的意圖，《陳錄》的表現就有一些微妙的差異。現在再同樣選取《陳錄》中有關的宋人的詩文別集為例，卻可看出《陳錄》的主觀性十分強烈，例如論及詩的部份：

聖俞為詩古澹深遠，有盛名於一時。近世少有喜者，或加毀訾，惟陸務觀重之。此可為知者道也。自世競宗江西，已看不入眼，況晚唐卑格方錮之時乎。杜少陵猶有竊議妄論者，其於宛陵何有。（梅堯臣·宛陵集六十卷外集一卷）

喜為歌詞……皆有承平閒雅氣象。（丁注·丁永州集三卷）

其詩初亦不事雕飾，而天然秀發，格律閒暇，超然有出塵寰之趣。（朱松·韋齋小

集十二卷)

文靖不以文名鳴，而其詩清潤和雅，未易及也。（呂夷簡·呂文靖集五卷）

江西宗派之說，出於呂本中居仁，前輩固有議其不然者矣。后山雖曰見豫章之詩，盡棄其學而學焉，然其造語平澹，真趣自然，實豫章之所缺也。（陳師道·后山集六卷外集五卷）

陳氏對於流行於宋代的江西、四靈派，<sup>7</sup>似乎頗不認同。他所推崇的，是風格古澹和雅，文字工鍊的作品。對於宋詞，則似是主張以接近本色者為佳，例如：

其詞自溫飛卿而下十八人，凡五百首，此近世倚聲填詞之祖也。詩至晚唐五季，氣格卑陋，千人一律，而長短句獨精巧高麗，後世莫及，此事之不可曉者。放翁陸務觀之言云爾。（花間集十卷）

其詞格固不高，而音律諧婉，語意妥貼，承平氣象，形容曲盡尤工於羈旅行役。若其人則不足道也。（柳三變·樂章集九卷）

多用唐人詩語，隱括入律，渾然天成，長調尤善鋪敘，富艷精工，詞人之甲乙也。（周邦彥·清真詞二卷後集一卷）

其詞在諸名勝中，獨可追逼花間，高處或過之。（晏幾道·小山集一卷）

詞格頗高麗，晏周之流亞也。（陳克·赤城詞一卷）

對於宋代以文入詞的作法，並不贊同。例如：

平生不能詩，外集皆長短句，極不工，而自負以為經綸之意具在是，尤不可曉也。（陳亮·龍川集四十卷外集四卷）

至於文章，則以古雅為尚，並且文質兼重。例如：

本朝為古文自開始，然其體艱澀。（柳開·柳仲塗集十五卷）

此可見國初場屋事體文法簡寬，士習純茂，得人之盛，後世反不能及。文盛則實衰，世變蓋可睹矣。（呂夷簡·呂文靖試卷一卷）

---

<sup>7</sup> 《陳錄》卷二十·〈詩集類下〉中，於《趙師秀集》的提要內說：「四人者，號永嘉四靈，皆為晚唐體者也」。故上文所引梅堯臣條，所謂「晚唐卑格方錮之時」，即當指四靈詩派的詩風。

歐公稱其文簡而有法。（尹洙·尹師魯集二十二卷）

本朝初為古文者柳開、穆修，其後有二尹、二蘇兄弟。歐公本以辭賦擅名場屋，既得韓文，刻意為之。雖皆在諸公後，而獨出其上，遂為一代文宗。（歐陽修·六一居士集一百五十二卷附錄四卷年譜一卷）

四六偶儷之文，起於齊梁，歷隋唐之世，表章詔誥多用之，然令狐楚、李商隱之流，號為能者，殊不工也。本朝楊、劉諸名公，猶未變唐體，至歐、蘇，始以博學富文為大篇長句，敘事達意，無艱難牽強之態。而王荊公尤深厚爾雅，儷語之工，昔所未有。紹聖後，置詞科，習者益眾，格律精嚴，一字不苟措。若浮溪，尤其集大成者也。（汪藻·浮溪集六十卷）

汝文制誥古雅，多用全句，氣格渾厚，近世罕及。（翟汝文·翟忠惠集三十卷）

其讀書以隱僻為博，其作文以怪澀為奇，至有甚可笑者。就中詩猶可觀也。（高似孫·疏寮集三卷）

相對於《晁志》，《陳錄》的提要中主觀的評論更多，比較能看出他在選用批評術語之外所衍伸出的個人觀點，而且在評論時的措辭也比較強烈。

若再相對於前一節所論述的劉向《別錄》來比較，即可看出其中的不同。劉向當時有其特定的背景，也因而構成了他的限制。劉向最多只能做到在撰寫提要時，儘量以一個學者的身份持平而論；可是卻不能以個人的好惡來臧否一部典籍或是一個學派。在此，我們尤應要注意的是：我們不能用現象層面來結合劉向本人的學術思想和提要內容；也就是說，劉向本傳中所記載的劉向學術思想，並不能等同於他在《別錄》中所呈現的學術觀點。因為基本上劉向所寫的提要，並不是在呈他自己的思想，而是要以當時官方的學術思想為根本的立場，劉向主觀的好惡是不能在《別錄》的提要中表現的。所以劉向在評論一書時，多以是否合於六經之義為標準，這是一個當時相對客觀的學術價值觀。至於這個價值觀和劉向個人的學術思想是否吻合，又是另外一回事了。

可是《晁志》和《陳錄》的情況又不一樣。他們是私家書目，提要的撰寫可以是完全主觀的。即使如同《晁志》那種偏向於中性的寫法，仍是屬於一種主觀的認定。而《陳錄》中更是明顯的呈現出個人的主觀好惡。因此，這兩部私家書目都可以說是一種呈現主觀觀點、個人化的提要寫作法。

## 四、導引性的提要

晁、陳之後最重要的提要，就是清代的《四庫全書總目》了。<sup>⑧</sup>這是一部完全官方化的提要，所呈現出來的觀點，可以說是前所未有的強烈。

《四庫全書》的編纂過程，其實就是一段學術思想大一統的歷史，這是眾所周知的事。當我們眩惑於這部叢書的浩大編纂工程之餘，仍應理智的去思考，這部叢書藉由編纂和提要的撰寫，帶給我們怎樣的導引作用。

編纂的部份我們在此略過不談，可是對於提要的寫方式，我們就應該要有較深層的認知。因為它在豐贍的學術陳述下，隱藏的其實是強烈的導引性，而這種提要的撰寫方式和大架構，往往影響後世至深，但卻使人不覺。

嚴格說來，《四庫全書》在著手之前，就是先設定好方向和目標，然後才去編纂的。而提要更是先預設了立場才去撰寫的。所以提要的內容儘管能呈現出宏大而全面的學術觀照能力，但是畢竟在撰寫之初，就已先喪失了學術的公平性。

我們若以《總目》集部總集類的明代著作為例來歸納《總目》對於明代文學的看法，很明顯的可以看出《總目》對明代萬曆年以前的文學尚持肯定態度，但對萬曆年以後的明代文學則是十分貶斥，而且這種貶斥幾乎是全面性的。這個整體觀念，可以從《總目》中清代幾部書的提要中看出。例如《集部·總集類五·御定四朝詩》三百一十二卷的提要說：

明詩總雜，門戶多岐。約而論之，高啟諸人為極盛，洪熙、宣德以後體參臺閣，風雅漸微，李東陽稍稍振之。而北地信陽已崛起與爭，詩體遂變；後再變而公安，三變而竟陵，淫哇競作，明祚遂終……<sup>⑨</sup>

同卷《欽定四書文》四十一卷的提要說：

有明二百餘年，自洪、永以迄化、治，風氣初開，文多簡樸。逮於正、嘉，號為極盛。隆、萬以機法為貴，漸趨佻巧。至於啟、禎，警闢奇傑之氣日勝，而駁雜不醇，猖狂自恣者亦遂錯出於其間。於是啟橫議之風，長傾誠之習。文體盪而士習彌壞，士習壞而國運亦隨之矣。我國家景運聿新，乃反而歸於正軌……

<sup>⑧</sup> 本文所引《四庫全書總目》，皆用台灣商務印書館影印武英殿本《四庫全書總目提要》。台北市：台灣商務印書館，民國七十二年十月初版。以下簡稱《總目》。

<sup>⑨</sup> 《總目》卷一百九十。

同卷清·黃宗羲編《明文海》四百八十二卷的提要說：

明代文章自何、李盛行，天下相率為沿襲剽竊之學。逮嘉、隆以後，其弊益甚……

同卷清·王士禎編《二家詩選》二卷的提要說：

國朝王士禎刪錄明徐禎卿、高叔嗣二人詩也。明自宏治以迄嘉靖，前後七子軌範略同，惟禎卿、叔嗣雖名列七子之中，而泊然於聲華馳逐之外……於七子為別調。越一二百年，李、何為眾口所攻，而二人則物無異議。王世懋之所論，其言竟果驗焉。豈非務外飾者所得淺，具內心者所造深乎……

類似的論調，始終反覆出現在論及明代文學的提要之中。對於明代萬曆年以後的文學，無論詩、文，以至於考試程文，都用十分強烈的遣辭加以否定。甚至於更將明代的亡國肇因，都歸罪於萬曆年以後的文學風氣。

《總目》不但否定萬曆年以後的個人或詩派的文學作品，對於明代盛行的文學集團或詩社，也是予以全盤的否定。例如在〈集部·總集類存目一〉，明代朱紹、朱績編的《鼓吹續編》九卷提要說：

所錄仍皆七言律詩，凡宋詩一卷，元詩二卷，鉅手名篇，率不一選，而明人之詩乃多至六卷，其去取乖方，可以想見。明初風氣猶淳，而已有後來坊刻社稿之習，殆不可解。<sup>⑩</sup>

在〈總集類存目二〉，明代嘉靖年間祝時泰編《西湖八社詩帖》的提要中說：

明之季年，講學者聚徒，朋黨分而門戶立；吟詩者結社，聲氣盛而文章衰。當其中葉，兆已先見矣。<sup>⑪</sup>

更有甚者，《總目》並籠統的對於「明末士習」、「明季風氣」，以及坊肆刻書的「習氣」等等，都是以強烈尖銳的措辭加以撻伐。尤其是和前、後七子以及公安、竟陵派沾上一點關係的，更是全面排斥。除非少數個人的作品，被認定是和這些詩派或文學集團無關的，有時還會有一些較為持平的評論。此外對於嘉靖三大家，即文學史中所謂的「唐宋派」也有較為緩和的評語，例如〈集部·總集類四〉，明代唐順之編《文編》六

<sup>⑩</sup> 《總目》卷一百九十一。

<sup>⑪</sup> 《總目》卷一百九十二。

十四卷的提要說：

自正、嘉之後，北地、信陽聲價奔走一世，太倉、歷下流派彌長，而日久論定，言古文者，終以順之及歸有光、王慎中三家為歸。豈非以學七子者，畫虎不成反類狗，學三家者刻鵠不成尚類鶩耶。<sup>12</sup>

除此之外，對於明代萬曆年以後的文學，可以說是全部都為負面的批評。

這樣的觀點，似乎是《總目》在評論明代文學時的一種基調。《總目》把這種基調散布在所有明代著作的提要之中，使信服《四庫全書》以及其提要權威性的後世學者，在閱讀之後，容易產生明代後期文學是全面衰敗的；到了清初，文學才有振興之勢的概念。這種概念，已經構成了一種意識形態，而這種意識形態，卻正是《總目》想要傳達的。因此，《總目》中的提要，可以說是一種導引性的寫作方法。而且這種導引性還十分強烈，明顯的要使讀者在其所設定的理念之中去判讀明代的文學。這種導引性的作法，是前所未有的。

## 五、三種提要模式所呈現的學術面向

如上所述，中國歷代提要的撰寫，至少有三種模式是涉及於學術概念的。<sup>13</sup>這種不同模式的提要，促使我們去思考，何以提要會有不同的模式？它們又產生怎樣的學術面向？

我們首先要認知的是，提要在中國的學術史上，並非只具鉤勒一書大旨的功能。清代至近代的諸學者如王鳴盛、張之洞、余嘉錫等人，都把讀《總目》當成是治學的入門途徑。我們試想，如果提要中只是單純的介紹一書之基本內容，那麼提要又如何能成為「門徑」？唯有透過提要中的評論，我們才能得知各種流派、主張、學說、傳承之間的脈絡及興衰起伏；以及學者、文人之間的師友或交游關係。將這些散布在全書各篇提要的點狀資料交織起來，構成一個關係網，這才是我們從書目提要中所能得到的「治學門徑」。所以，中國歷代書目中的提要，是屬於學術性的，它把一部著作放在整體學術脈絡中去考察，並給予歷時性的或共時性的批判。因此，中國歷代書目中的提要，是詮釋性的提要。相對於此的是敘述性的提要，只要介紹作者生平、著書原委、全書章節的大

<sup>12</sup> 《總目》卷一百八十九。

<sup>13</sup> 清代尚其他的提要模式，例如所謂的「賞鑑書志」中的提要，以及像《文獻通考》的輯錄體提要等等。不過這些提要的意義並不在於學術觀念上，所以此處略過不論。

旨即可。

前文所述三種提要撰寫模式，即為詮釋性提要的典型範例。既為詮釋性的提要，則詮釋的觀點就是無法避免要面對的問題。除非是敘述性的提要，否則主觀的詮釋觀點也就是預設立場的問題就會產生。這種預設的立場，依編著提要時的背景而有所不同。像《別錄》和《總目》所預設的立場，是以朝廷所認同的學術導向為依歸的，而《晁志》和《陳錄》，則以個人的認定為主。

這個現象又和書目的權威性產生交錯的關係。尤其像《總目》那樣大型的官修書目，編輯時的浩大工程，再加上禁燬、存目等配套措施，都使這部書目的權威性高過了其他的書目。況且像《總目》的提要，其完整性又高於其他的書目提要，不但體例完整，內容詳備，又能站在整體學術發展的宏觀視野上去做批判，因此《總目》所產生的權威性，不是前代書目所能望其項背的。

在此，《總目》的正負面影響，就可以看出来了。《別錄》客觀化的敘述，呈現了當時的學術系統，可是由於並沒有強烈的價值導向，所以資料性高於導引性。當時的學術氛圍如何，可以由後世學者去作自由的詮釋及解讀。《晁志》和《陳錄》因為是私家書目的關係，提要的內容既為個人化的觀點，敘述又非十分豐贍詳盡，所以影響力就減弱不少。當然，我們不能否定這兩部書目的重要性，可是這兩部書目的重要性，多是由於它們的時代較早，資料性較為可貴；再加上中國目錄學中有提要的書日本來就不多而構成的，其重要性來自歷史因素，卻絕非來自其提要本身。

可是《總目》就不一樣了。《總目》在各種客觀條件下構成了它前所未有的權威性，但是卻預設了鮮明的立場，以強烈的措辭撰寫提要。就以上文所舉明代文學的例子而言，如果我們把這些提要真的當成了「治學門徑」，那麼我們會受到什麼樣的導引呢？《總目》很明顯的貶抑明末的文學，並大力提高清初文學的振興局面，給後人一種聖朝臨治，文教大興的印象。事實上，明代文學在萬曆年以後是否真的毫無價值可言，還有明清之際的文學史是否真的是明末全面衰頹、而由清代振衰起弊，甚至明代的敗亡是否緣於文學衰敗所引發等等，這些都是應要回歸到文學本身再去思考和討論的問題。可是《總目》在官修書目、高度權威的背景下，其以意識形態截然判定的導引模式，其實是破壞了書目提要作為「治學門徑」的公平性。

## 六、結論

上述三種提要撰寫模式，在選材上當然不夠全面性。可是本文的主要目的，是在抽取提要撰寫的典型模式，並藉此呈現兩個概念：第一，提要在中國的傳統學術上是被認



定具有「治學門徑」的特殊性。若抽離各公私書目的主觀創作意圖，純粹就學術而言，要將提要當成「治學門徑」，則提要就應有其公平性及客觀性。否則呈現的只是一偏之見，提要就只能視之為學術資料而已。第二，提要的寫作因其背景不同，而各有其不同的寫作模式。我們在閱讀各書目的提要之前，應對提要的寫作模式有所認知，並進而設定我們自己的閱讀態度。

就此觀點而言，《四庫全書總目》的提要撰寫模式，雖然有其資料上的強勢，但是卻也隱含了最高度的偏頗性。我們不能惑於「書目為治學之門徑」這樣一個簡單的概念，遂對所有的提要全盤接受。在閱讀書目及提要時，我們應先認清書目及提要的各種本質，並將詮釋的空間掌握在我們閱讀及理解的過程中。